

財政部高雄國稅局 函

地址：80265 高雄市苓雅區廣州一街148號
電話：(07)725-6600分機8312
傳真：(07)711-5783
電子信箱：NE50759@ntbk.gov.tw
承辦人：龔鈺琳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財高國稅秘字第1110104927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JCS91110104927-0006-.pdf、JCS101110104927-0006-.odt)

主旨：本局現有工友預估職缺1名，請惠予轉知貴機關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，有意願調任本局服務者，依說明辦理，請察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中央各機關學校工友員額管理作業要點」第4點第2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有意願調任本局服務者，請依甄選簡章備妥相關文件，於111年6月8日前掛號郵寄本局報名(以郵戳為憑)，俾本局依規定辦理甄選事宜。
- 三、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或學校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局通知日期到職服務。資格不合格或未獲遴選者，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四、檢附甄選簡章及履歷表各1份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經濟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文化部、大陸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外交部、教育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科技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勞動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國家發展委員



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公平交易委員會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